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  
公室(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土地征收管理办公  
室)**

**2021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 (二) 政府采购情况
  -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1. 承担起草国有土地上房屋的征收决定的责任；
2. 承担编制年度房屋征收计划，拟定、论证征收安置方案；组织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房屋征收评估的责任；
3. 承担指导、管理并组织实施国有土地上的房屋征收及集体土地上的房屋拆迁责任；
4. 承担征收安置资金的管理责任；
5. 承担房屋征收安置纠纷的协调责任；
6. 承担安置房调配、申购、房源管理及选房等责任；
7. 承担房屋征收安置的矛盾协调及维稳的责任；
8. 承担征收拆迁和安置数据的统计汇总及拆迁资料管理的责任；
9. 承担征收项目及安置数据的统计汇总及信息收集的责任；
10. 承担本单位精神文明建设、党风廉政建设、纪检监察及党支部建设等工作责任；
11.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土地征收管理办公室）2021年度，实有人数39人，其中：在职人员38人，离休人员0人，退休人员1人。

从部门决算单位构成看，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土地征收管理办公室）部门决算包括：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土地征收管理办公室）决算。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11个科室，分别是：办公室、政工科、政策法规科、棚改科、财务科、档案室、土地储备科、征收一科、征收二科、征收三科、征收四科。

##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本年收入43,645.95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4,743.78万元，增长51.01%，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人员6人，人员经费收入增加，增加了昆仑路东延项目的征收补偿款，项目收入增加。本年支出44,580.92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1,232.92万元，增长33.68%，主要原因是：今年增加了昆仑路东延项目的征收补偿款，本年项目支出增加。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本年收入43,645.9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42,471.21万元，占97.31%；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占0.00%；事业收入0.00万元，占0.00%；经营收入0.00万元，占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占0.00%；其他收入1,174.74万元，

占2.69%。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本年支出44,580.9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80.55万元，占1.30%；项目支出44,000.37万元，占98.70%；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占0.00%；经营支出0.00万元，占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占0.00%。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入42,471.21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35,519.27万元，增长510.93%，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人员6人，人员经费收入增加，增加了昆仑路东延项目的征收补偿款，项目收入增加。财政拨款支出43,177.18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34,372.55万元，增长390.39%，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水区委改委拨入馕产业园项目征收补偿款，支出增加。

与年初预算数相比情况：财政拨款收入年初预算数3,234.93万元，决算数42,471.21万元，预决算差异率1,212.89%，主要原因是：本年追加乌鲁木齐市第二十三中学征收补助经费项目、拨付“访惠聚”驻社区（村）工作人员补助（半年）、第一批重点建设项目（第三批）前期费等项目，导致预决算差异率较大。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3,234.93万元，决算数43,177.18万元，预决算差异率1,234.72%，主要原因是：本年追加乌鲁木齐市第二十三中学征收补助经费项目、拨付“访惠聚”

驻社区（村）工作人员补助（半年）、第一批重点建设项目（第三批）前期费等项目，导致预决算差异率较大。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748.47万元。按功能分类科目项级科目公开，其中：

2080208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1.10万元；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40.27万元；

2120399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50.07万元；

2120501城乡社区环境卫生533.38万元；

2129999其他城乡社区支出1,120.49万元；

2299999其他支出3.16万元。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573.65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555.08万元，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18.57万元，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邮电费、取暖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2.04万元，比上年减少9.70万元，降低82.62%，主要原因是：本年单位车辆出勤次数减少，运行维护费减少。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占0.00%，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04万元，占100.00%，比上年减少9.70万元，降低82.62%，主要原因是：车辆出勤次数减少，用车燃油费、保险费、过路费减少；公务接待费支出0.00万元，占0.00%，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单位无此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本年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单位全年安排的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因公出国（境）0人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4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4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开支内容包括公务用车燃油费、保险费、过路费、车辆维修维护费等。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保有量2辆。

公务接待费0.00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本年单位无此项支出。单位全年安排的国内公务接待0批次，0人次。

与年初预算数相比情况：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年



初预算数11.23万元，决算数2.04万元，预决算差异率-81.83%，主要原因是：车辆出勤次数减少，用车燃油费、保险费、过路费减少，导致预决算存在差异。其中：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数0.00万元，决算数0.0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0.00万元，决算数0.0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单位无此项支出；公务用车运行费预算数11.15万元，决算数2.04万元，预决算差异率-81.70%，主要原因是：车辆出勤次数减少，用车燃油费、保险费、过路费减少，导致预决算存在差异；公务接待费预算数0.08万元，决算数0.0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单位无此项支出。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1,781.04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37,992.26万元，增长1,002.76%，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拨付兵团第六师103团保温砖厂棚改项目第一批征收补偿款、拨付第二十三中学新校区建设项目剩余征收补偿款，收入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1,428.71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35,860.01万元，增长643.96%，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拨付兵团第六师103团保温砖厂棚改项目第一批征收补偿款、拨付第二十三中学新校区建设项目剩余征收补偿款，支出增加。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1,428.71万元。按功能分类科目项级科目公开，其中：

2120801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9,095.06万元；

2120899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16,309.89万元；

2121302城市环境卫生23.76万元；

2121906棚户区改造支出16,000.00万元。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年度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土地征收管理办公室）单位公用经费18.57万元，比上年增加2.49万元，增长15.49%，主要原因是：单位较去年新增人员6名，办公费、福利费、取暖费等经费增加。

###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

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2021年12月31日，单位共有房屋0.00（平方米），价值0.00万元。车辆2辆，价值25.60万元，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1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本单位业务用车；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3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7台（套）。

###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2021年度开展预算绩效评价项目11个，共涉及资金61,998.25万元。预算绩效管理取得的成效：一是全面预算绩效通过协调各方资源提升了整体性；二是绩效管理通过加强可控性提高了执行力。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预算绩效管理观念淡薄，缺乏主动性；二是绩效型预算脱离实际，缺乏前瞻性。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大宣传力度强化预算绩效意识；二是建立内部控制和绩效预算相结合的管理制度。具体项目自评情况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2020—C—153 地块上房屋征收补偿款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 数	全年预算 数	全年执行 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0336.72	10336.72	10	100.00 %	10.00 分
		其中：当年财 政拨款	0.00	10336.72	10336.72	—	—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按照相关文件要求，完成 2020—C—153 地块上房屋征收补偿的协议签订工作，并完成补偿款支付工作，及时将净地交付企业，保证征收工作完成。				严格按照相关要求开展工作，征收补偿款及时支付，征收工作顺利完成。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值	实际 完成 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征收补偿款发放户 数	=22 户	22 户	10	10	
		质量 指标	是否按照相关法规 政策征收	=100%	100%	10	10	
		时效 指标	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0	10	
		时效 指标	截止当年年底，项 目资金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成本 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是否促进居民创业 就业，增加收入	有效 促进	完全 达到 预期 效果	15	15	
		社会 效益 指标						
		生态 效益 指标						
		可持 续影 响指 标	居民居住环境是否 得到改善	得到 改善	完全 达到 预期 效果	15	1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00分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2021年临时聘用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 数	全年预 算 数	全年执 行 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 额	41.94	41.94	41.94	10	100.00%	10.00分
		其中：当年财 政拨款	41.94	41.94	41.94	—	—	—
		上年结转资 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项目资金用于支付本单位2020年度临时聘用司机、文员工资社保，保证本部门本年度各项工作任务目标如期完成。				项目资金用于支付本单位2020年度临时聘用司机、文员工资社保，保证本部门本年度各项工作任务目标如期完成。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 完成 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临聘人个数员	=17人	17人	10	10	
		数量 指标	考勤天数	=22天	22天	10	10	
		质量 指标	补助覆盖率	=100%	100%	10	10	
		时效 指标	补助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 指标	项目成本上限	=52.39 万元	41.94 万元	10	8.01	资金未及时拨付，留有部分欠款，后期再予以支付。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促进社会稳定	=100%	100%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临聘人员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98.01分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兵团第六师 103 团保温砖厂棚户区改造项目征收补偿款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8939.40	8939.40	10	100.00%	10.00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8939.40	8939.4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兵团第六师 103 团保温砖厂棚户区改造项目被征收房屋价值的补偿和其他补助应付款专项资金，用于支付给五家渠征收办支付征收户的征收补偿款及过渡费等费用，严格按照相关文件要求，完成兵团第六师 103 团保温砖厂棚户区改造项目征收补偿款的协议签订工作，并完成补偿款支付工作。			严格按照相关要求及时、足额发放征收补偿款，确保了棚户区改造项目的顺利开展，依法依规拆除项目用地范围内的地上建筑物，改善了人居环境，提高了居民幸福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征收补偿款发放户数	=1 户	1 户	5	5	
		质量指标	严格按照相关法规政策征收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征收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截止当年年底，项目资金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情况	成本指标	支付补偿款经费	=8939.4 万元	8939.4 万元	5	5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有效促进本地经济发展	有效促进	完全达到预期效果	15	15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居民居住环境是否得到改善	有效改善	完全达到预期效果	15	15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指标	征收补偿户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00分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关于拨付第二十三中学新校区建设项目剩余征收补偿资金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55.65	155.65	10	100.00%	10.00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55.65	155.65	—	—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19年市人民政府向我区拨付资金1000万元启动关于拨付第二十三中学新校区建设项目剩余征收补偿资金，根据规划条件，该项目用地面积为143.697亩，补偿协议金额为1156万元，剩余156万元未支付。严格按照相关文件要求，完成征收补偿的协议签订工作，并完成补偿款支付工作。			严格按照相关文件要求开展工作，资金做到专款专用，及时支付，确保了项目的正常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	产出指	数量指标	征收补偿款发放户数	=1户	1户	5	5	
		质量	是否按照相关法规	严格按照相关	完全达	10	10	

效 指 标 完 成 情 况	标	指标	政策征收	法规政策征收	到预期效果			
		质量指标	征收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截止当年年底，项目资金完成率	=100%	100%	5	5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支付补偿款经费	=156万元	155.65万元	5	4.99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是否促进本地经济发展	有效促进	完全达到预期效果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效改善居民居住环境	有效改善	完全达到预期效果	15	1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征收补偿户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99.99分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恒大用地项目迁坟费用（2020年第五次财经会）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8.14	8.14	10	100.00%	10.00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8.14	8.14	—	—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恒大用地项目迁坟费项目组工作人员提供完备的审批资料, 按时、足额、准确支付迁坟费及工作经费, 确保恒大用地征收工作顺利及时完成, 保证恒大用地项目工期不延误。				严格按照相关要求开展工作, 按时、足额支付相关费用, 保证了恒大用地项目的正常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购置合同执行违规率	=0%	0%	10	10	
		质量指标	政府采购率	=80%	80%	10	10	
		时效指标	该项目执行时间段	>=1月 &&<=12月	1-12月	10	10	
		时效指标	截止当年年底, 项目资金完成率	=100%	98.9%	10	9.89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上限	=82300元	81400元	10	9.89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是否有序推进	有效促进	完全达到预期效果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收款方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99.78分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昆仑路东延项目征收经费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	0.00	1406.31	1406.31	10	100.00%	10.00

	总额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406.31	1406.31	—	—	—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严格按照相关文件要求，完成昆仑路东延新建道路征收补偿的协议签订工作，并完成补偿款支付工作。 2. 为了顺利推进昆仑路东延新建道路征收补偿，进一步扩大优质均衡发展评估指标的动态监测工作，加强工作进度。			单位与该项目范围内征收户已签订征收补偿协议，项目正常开展，但部分资金未及时到位，2户征收补偿未发放，待资金到位后及时发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征收补偿款发放户数	=3户	3户	5	5	
		质量指标	是否按照相关法规政策征收	严格按照相关法规政策征收	完全达到预期效果	10	10	
		质量指标	征收完成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	52.48%	5	2.62	剩余资金未及时到位
		时效指标	截止当年年底，项目资金完成率	=100%	52.48%	5	2.62	剩余资金未及时到位
		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控制在批复的预算范围内的项目比例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支付补偿款经费	=2679.61万元	1406.3121万元	10	5.25	剩余资金未及时到位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是否促进本地经济发展	有效促进	完全达到预期效果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居民居住环境是否得到改善	居住环境得到改善	完全达到预期效果	15	1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90.49分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饕文化产业园二期项目征收补偿款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0.00	9325.41	9325.41	10	100.00%	10.00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9325.41	9325.41	—	—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按照相关文件要求,完成饕文化产业园二期项目征收补偿的协议签订工作,支付两户补偿款,并完成补偿款支付工作,及时将净地交付企业,保证征收工作完成。				严格按照相关要求开展工作,征收补偿款发放及时,项目正常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征收补偿款发放户数	=2户	2户	10	10	
		质量指标	是否按照相关法规政策征收	严格按照相关法规政策征收	完全达到预期效果	10	10	

成 情 况		时效指标	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截止当年年底,项目资金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控制在批复的预算范围内的项目比例	=100%	100%	10	1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是否促进居民创业就业,增加收入	有效促进	完全达到预期效果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居民居住环境是否得到改善	得到改善	完全达到预期效果	15	1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00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水区八道湾社区七坊北山-温泉西路南北两侧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6000.00	16000.00	10	100.00%	10.00分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0.00	16000.00	16000.0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八道湾社区卫生服务站七坊北山-温泉西路南北两侧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于2020年10月立项，为解决七坊北山棚改项目及南北两侧棚改项目的被征收居民回迁安置问题新建安置房400套，完成回迁安置工作。				严格按照相关要求开展工作，解决该项目征收户的回迁安置问题，项目顺利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安置房数量	=400套	400套	10	1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工程完工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工程按期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安置房建造总成本	=16000万元	16000万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七坊北山棚改项目及南北两侧棚改项目的被征收居民回迁安置问题	有效解决	完全达到预期效果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效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发展	有效促进	完全达到预期效果	15	1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安置户满意度	>=90%	95%	10	10		
总分						100	100.00分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新疆呈信立景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征收补偿成本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3500.00	13500.00	10	100.00%	10.00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3500.00	13500.0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水财预[2021]00066 号规定，新疆呈信立景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前期垫付征收资金，为了偿还银行贷款，现归还新疆呈信立景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征收补偿成本工作，并完成支付工作。				严格按照相关要求开展工作，资金及时支付，保证了新疆呈信立景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征收补偿款发放户数	=1 户	1 户	10	10	
		质量指标	是否按照相关法规政策征收	严格按照相关法规政策征收	完全达到预期效果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执行时间	>=1 月 &&<=12 月	1-12 月	10	10	
		成本指标	支付征收成本	=13500 万元	13500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是否促进居民创业就业，增加收入	有效促进	完全达到预期效果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居民居住环境是否得到改善	得到改善	完全达到预期效果	15	1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00分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征收相关费用（第十次财经会）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2025.35	2025.35	10	100.00%	10.00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2025.35	2025.35	—	—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申请款项均用于解决农民工欠薪、被征收户安置补偿过渡费、化解上访问题等事项。 2. 认真按照财政部门的统一部署，统一思想认识，强化资金使用绩效，狠抓责任落实，保证项目资金按时到位，专款专用。				严格按照相关政策要求开展工作，资金按时到位，做到专款专用，按时发放征收户过渡费和补偿款，避免了上访事件的发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	产出	数量指标	征收补偿款发放户数	=8户	8户	10	10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指标	质量指标	严格按照相关法规政策征收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截止当年年底，项目资金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控制在批复的预算范围内的项目比例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居民创业就业，增加收入	有效	完全达到预期效果	30	30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00分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征收业务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259.33	259.33	10	100.00%	10.00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259.33	259.33	—	—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了顺利推进各征收项目组的征收工作，支付办公室及各街道管委会所属征收项目的各类征收工作经费，例如评估费、测绘费、拆除费等中介服务费等，各项目组办公耗材。				严格按照相关政策要求开展工作，各征收项目正常开展，很好的完成了各项工作，但由于部分资金未及时到位，部分测绘费、评估费尚未支付，待资金到位后及时支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府采购率	=80%	80%	10	10	
		质量指标	购置合同执行违规率	=0%	0%	10	10	
		时效指标	截止当年年底，项目资金完成率	=100%	51.87%	15	7.78	资金未及时拨付到位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是否促进辖区民众创业就业，增加收入	有效	完全达到预期效果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是否改善居民的生活环境和居住条件	有效	完全达到预期效果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92.78分

###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

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